

# 高安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高安市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高安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支出预算总表》
- 十一、《财政拨款预算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高安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高安市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负责工会组织制度和工会领导体制的研究，负责全市各级工会领导干部的协管工作，负责全市职工代表大会和全委会会议有关人事问题的组织工作，负责全市工会干部培训的统筹规划、宏观指导和综合管理。

(二) 指导和推进新建企业工会组建工作；指导和组织基层工会建设“职工之家”活动。

(三) 负责指导和推动工会组织参加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指导和推动全市各级工会坚持和发展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指导和推动公司企业建立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指导全市企、事业工会开展厂（所、院、校、站）务公开工作。

(四) 负责工会宣传教育工作；参与有关职工思想、教育、文体工作方针政策、宣传教育规划的拟定；负责劳动模范典型事迹宣传，组织协调工会各项重要工作的宣传；调查研究并反映职工的思想状况，指导市工会事务服务中心、基层工会等相关工作。

(五) 负责全市工会职工互助保障工作和困难职工帮扶救助工作。

(六) 负责指导基层工会实施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工程”；指导和推动职工技术创新工作；承担全国和省级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管理工作；参与有关劳动安全卫生政策和地方性法规草案的



拟定并监督执行；参加职工重大伤亡事故和严重职业危害的调查处理；指导基层工会参与职工劳动安全卫生的培训和教育，开展群众性劳动安全卫生活动。

（七）参与有关职工劳动就业和收入分配、社会保险等地方性规定草案的拟定并监督执行；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物价、住房和社会救济等规定的拟定并监督执行；指导和组织实施送温暖工程，维护困难职工群体的合法权益；参与退休职工的管理。

（八）研究制定工会财务管理体制和规章制度；审批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及其事业单位经费的预决算，管理市总工会本级留成工会经费；负责对市总工会机关、市总工会直属基层工会、系统工会、乡镇（街道、场）工会财务预决算和经济活动的审计；负责对全市各级工会经费和各项基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九）参与涉及工会和职工权利的立法工作；承担对工会参与立法的综合协调与指导工作；参与重大劳动争议案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和承担工会法律援助与法律服务及来信来访接待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推动工会组织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指导和推动基层工会参与建立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参与劳动法律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全市工会组织法人资格审核登记管理工作。

（十）参与有关女职工合法权益特别是特殊合法权益的规定草案的拟定并监督执行；指导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工作；



参与侵害女职工合法权益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女职工组织建设的研究和指导；承担市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一)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高安市总工会共有预算单位1个，高安市总工会。

编制人数小计13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6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3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4人。实有人数小计33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3人，行政在职人数6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3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4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9人，遗属人数1人。

## 第二部分 高安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第三部分 高安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高安市总工会收入预算总额为327.4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9.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9.8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83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其他收入 23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2.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高安市总支出预算总额为 327.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9.03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82.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8.0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4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6 万元，在工会经费中列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8 万元，在工会经费中列支；项目支出 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7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3.46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9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9.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6 万元，在工会经费中列支，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4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8 万元，在工会经费中列支，跟上年持平；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对企业补助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减少) 0 万元；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高安市总工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89.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83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11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4.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8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4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年高安市总工会机关运行费预算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高安市总工会是参照公务员管理的行政机关，无机关运行经费，在工会经费中列支。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2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2024年本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 （九）高安市总工会困难帮扶配套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 1) 项目概述

高安市总工会困难职工帮扶项目是每年度由市政府财政直接列入预算，配套资金45万元，用于城镇职工脱困解困的经常性专项业务项目。充分发挥工会帮扶中心作用，扎实推进精准化、精细化、常态化、长效化帮扶，切实帮助我市困难职工解决生活、就业、医疗、子女上学等方面的实际问题。



## 2) 立项依据

立项依据为宜春市总工会《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帮扶资金下拨通知单》。

## 3) 实施主体

由高安市总工会牵头，高安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具体执行。

## 4) 实施方案

项目组织过程中，先是对全市困难职工进行排查，采取单位申报后发放帮扶资金的办法，对全市220名困难职工进行生活救助及医疗救助。活动主要内容可概括为“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具体为生活帮扶、就业帮扶、子女上学、医疗帮扶等系列。通过有针对性地帮扶，为广大困难职工排忧解难，共享全市经济的成果。

## 5) 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6) 年度预算安排

财政拨款预算45万元，其中生活救助按1200元/每人的标准帮扶，预计帮扶到155人；困难职工子女上学按4000元/每人的标准帮扶，预计帮扶34人；医疗救助按4000元/每人的标准帮扶，预计帮扶32人。

##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高安市总工会“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拨款无安排。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拨款无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拨款无安排。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拨款无安排。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行政单位用于工作开展的项目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行政单位用于离退休人员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经费。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行政单位用于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行政单位用于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行政单位用于由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305001]高安市总工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89.8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7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9.8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237.60		
本年收入合计	327.48	本年支出合计	327.48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27.48	支出总计	327.48





填报单位[305001]高安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 单位支出总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327.48	282.48	45.00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71	290.71	245.71	45.00
29	群众团体事务	290.71	290.71	245.71	45.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45.71	245.71	245.71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5.00	45.00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6	25.46	25.4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6	25.46	25.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6	25.46	25.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11.30	11.3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0	11.30	11.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11.30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05001]高安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89.88	一、本年支出	89.88	89.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9.8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11	53.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6	25.4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11.30		
收入总计	89.88	支出总计	89.88	89.88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05001]高安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89.88	44.88	4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11	8.11	45.00
29	群众团体事务	53.11	8.11	45.00
2012901	行政运行	8.11	8.11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5.00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6	25.4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6	25.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6	25.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11.3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0	11.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05001]高安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	人员经费 2	公用经费 3
合计		44.88	44.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4	5.0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7	3.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0	11.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6		
30305	生活补助	1.22	1.2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2	3.22	
30309	奖金	20.40	20.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1	0.61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305001]高安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支

###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5001]商安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327.4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6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89.88	89.8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11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6	25.46		
住房保障支出	11.30	11.3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高安市总工会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327.48		
其中：财政拨款	89.88	其他经费	237.6
支出预算合计	327.48		
其中：基本支出	282.48	项目支出	45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的编制年度预算，加强预算执行的管理，确保预算资金发放合规；目标2：保障市总工会在职在编工作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和医保金正常发放。目标3保障退休人员的生活补助正常发放。目标4、保障市总工会正常政府采购和公务接待。目标5、保障困难帮扶配套资金按时给全市困难职工送温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资金完成率	100%
		送温暖帮扶困难职工人数	≥210人
	质量指标	帮扶资金发放率	100
		困难职工家庭应帮尽帮率	≥95%
	时效指标	退休人员的生活补助按时发放	100%
		帮扶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在编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和医保金按时发放到位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资金	3274752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困难职工脱困解困	≥21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参与单位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慰问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职工满意度	≥96%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困难帮扶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5-高安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高安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按照省总工会的统一部署和宜春市总工会《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帮扶资金下拨通知单》、市总工会年度的工作计划,2024年计划使用困难帮扶配套专项帮扶资金 450000 元。计划专项帮扶资金主要用于工会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开展,主要为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等项目。2024年计划实现帮扶覆盖人次达220人,帮扶资金2024年12月底发放到位。通过帮扶工作向困难职工群体提供帮扶救助,使其困难状况得到缓解,使广大困难职工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对困难职工的关怀和帮扶,充分发挥工会帮扶工作在社会救助体系中的拾遗补缺作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职工帮扶配套资金	=45000元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服务满意度	=1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改善生活居住环境满意度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送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	≥220人
	质量指标	考核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20名困难职工脱困、解困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帮扶对象满意度	=100%

